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2 |
| 一、部门（单位）职责..... | 2 |
| 二、机构设置..... | 2 |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2 |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3 |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3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4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4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4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1 |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13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5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 （一）贯彻执行国家南繁管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
- （二）组织协调南繁基地建设和管理；
- （三）组织实施南繁植物检疫、有害生物防控及种业和转基因安全监管；
- （四）承担国家南繁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
- （五）在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的指导下，协助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申请的受理和审查工作；为生物育种产业政策制定和体系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开展生物育种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办公室、科研管理和产业发展处、检验检疫处、植物新品种保护处，4个副处级机构，编制人数35名。海南省南繁管理局，是隶属于海南省农业农村厅，是财政全额拨款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局编制人数为35人，年末实有人数为28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512.19 万元，支出总计 5,512.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3712.62 万元，增长 67.35%。主要原因：一是收入方面增加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的支出费用；二是支出方面增加南繁硅谷综合服务平台项目、三库项目支出费用。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03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支出。年初结转结余 17.38 万元，主要是三库项目跨年度结转。结余分配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原因无结余。年末结转结余 17.3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结转 17.38 万元。

（注：2023 年度相关决算数据可取自附件财决公开 01、02 表；2022 年度相关决算数据可取自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 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5,490.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90.7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注：上述各项收入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 02 表）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5,494.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2.15 万元，占 16.24%；项目支出 4,602.67 万元，占 83.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上述各项支出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 03 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490.79 万元，支出 5,490.7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758.91 万元，增长

68.46%，主要原因：一是收入方面增加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的支出费用；二是支出方面增加南繁硅谷服务平台项目支出费用。三是支出方面增加三库项目支出费用。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13.93 万元，主要是来源于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13.93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结转 13.85 万元。

（注：2023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可取自财决公开 04 表。2022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可取自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94.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12.62 万元，增长 67.57%，主要原因是增加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的支出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94.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工资福利支出 569.83 万元，占 10.37%，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67 万元，占 5.73%，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62 万元，占 0.07%，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

级科目填列)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7.27%。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原因是年初做预算没有预料到部分同事工作发生调动以及部分员工退休。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4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92%。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社保基数调高。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 60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3%。原因是三库项目导致调整了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2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5%。预决算基本平衡。

(注：本部分支出决算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 05 表，年初预算数可取自各部门（单位）年初预算大本，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8.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3.4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14.67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赠予、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和其他支出。

（注：上述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 06 表，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选列相应支出经济分类。）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2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没有该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填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本部分 2023 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公开 07 表；2023 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2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没有该项目。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填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本部分2023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公开08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8.15万元，支出决算为7.07万元，完成预算的86.75%，与2022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减少0.88万元，下降12.4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开支。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82万元，占96.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52万元，占3.5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8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2 万元，主要用于植检员赴三亚崖城、陵水、乐东等南繁基地检疫、调研、检查等南繁各项目业务工作用车加油，车辆购买年代已久所以维修费多等因素。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8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0.88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2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252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接待 19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南繁单位来调研座谈、种业座谈会、物种座谈会、相关电视台到南繁基地采访。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248 万元，下降 50%。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0.07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各省南繁工作人员来琼调研相对减少。

（注：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决算数可取自财决公开 09 表，出国团组数、出国人次，公务用车购置数、公务用车保有量，接待团组数、接待人次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 F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2022 年度相关数据可取自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F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 1：南繁基地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与监测调查位点 \geq 1500 个，完成情况：截至目前，南繁基地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与监测项目已完成实施，南繁基地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与监测调查位点超 2000 个；数量指标 2：完成种业知识产权相关研究报告 2 份，完成 1 份；数量指标 3：组织南繁科研育种成果转化实验示范观摩场次 \geq 5，完成情况：截至目前已完成 2023—2024 年度南繁科研育种成果转化试验示范工作，共计开展培训观摩 6 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预期指标无，实际完成情况：项目执行市县及单位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执行，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达到预期目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组建工作专班，加强沟通协调。聚焦目标、紧盯节点、倒排工期，挂图作战，与项目承担单位加强沟通协调，压实各方责

任，加快推进项目实施，确保项目资金支出进度。二是强化部署，推进项目实施。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根据总体项目实施方案，针对各个子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再分析、再细化，及时发现问题、解决困难，确保按时序全面完成项目实施，切实发挥资金效益。三是提前谋划，做好项目储备。及时梳理和谋划 2024 年及之后项目实施方向，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为后续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本单位为事业单位）

（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字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年初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用经费，注意部门汇总公开决算时，因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部门汇总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应为部门所属的各行政单位或参公单位的汇总数；决算数字可取自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机关运行经费”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71.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96.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7.02万元。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上述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数字取自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F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授予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合同金额由各部门查阅本部门相关资料填写。）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 2406.45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1308.45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098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从车辆种类说明：轿车 2 辆、新能源电车 1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1403.76 万元。

（注：上述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相关数字取自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F01 表《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F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 基本养老保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 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 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 金,烈士褒扬金,牺牲病故和残疾人员的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 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 映单位按 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